

关于江西财经大学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 申请 2025 年上半年学士学位的通知

江西财经大学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申请 2025 年上半年学士学位的工作已经开始，根据《江西财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论文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信息采集时间：2025 年 3 月 3 日-3 月 10 日，过期不补。

二、申报对象

2024 年 12 月 30 日毕业的我校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

三、申报条件

申报者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读（考）期间已取得合格的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外语合格成绩（总分 ≥ 60 分且主观题 ≥ 13 分）：

1. 2021 年之前参加我省学位办统一组织的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外语水平考试取得的合格成绩；

2. 2021、2022 年参加我校组织的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外语水平考试取得的合格成绩；

3. 2023、2024 年参加江西高校联盟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外语水平考试（报考时已选“江西财经大学”及我校主考专业）取得的合格成绩；

4. 毕业前已在我院成功办理学士学位外语水平考试免修手续。

（二）毕业论文（设计）（以下均称论文）成绩为中等或中

等以上（ ≥ 70 分）。

（三）论文经学院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后合格。重点从毕业论文的选题意义、逻辑建构、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等四个方面进行评审。**论文评审要求如下：**

1. 论文选题意义

（1）论文政治方向正确，符合国家立德树人要求，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论文选题立足于所在专业领域的理论问题、现实问题或技术问题。

（3）论文提出的见解和方法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或实际应用价值。

2. 论文逻辑构建

（1）论文的研究性综述或实践性工作综述达到该专业要求。

（2）论文的主题和内容框架明确，学生的基础知识、研究方法、引证资料、研究内容的深入程度情况达到该专业要求。

（3）论文语言表达准确、结构严谨、推理严密，逻辑性能体现本专业领域的专门知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

3. 论文专业能力

（1）学生综合运用专业知识进行理论研究或解决实际问题达到所在专业的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

（2）论文论证分析严谨合理，所表达的观点体现独立分析问题的能力，达到所在专业的培养目标及毕业要求。

（3）论文观点新颖，论文研究、对策和建议对实践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4. 论文学术规范

(1) 毕业论文必须由学生本人独立完成，不得存在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

(2) 毕业论文的文字表达、书写格式、图表注释、资料引证以及参考文献等规范准确。行文格式和引文规范按照《江西财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写作规范》(附件1)的相关要求执行。毕业论文字数原则上不少于8000字，文字差错率不超过万分之十。文献复制比(含校内互检复制比)不得超过25%。文献复制比(含校内互检复制比)超过70%以上者视为严重抄袭，取消其申报学士学位的资格。

(3) 论文原文包括毕业论文封面、原创性声明、中文摘要及关键词、英文摘要及关键词、目录、正文、参考文献、附录(若有)、致谢等材料，不包括开题报告书、指导教师评阅表、答辩记录等过程材料。为确保评审的客观性，**论文全文需匿名指导教师**(封面、致谢等部分不得出现导师姓名)。参考样式见附件2。

四、申报流程

(一) 3月3日至3月10日，信息采集

使用微信扫描下图二维码，提交申报信息。



(二) 3月11日至16日，上传论文

对照附件1格式要求自查格式，上传论文至学院论文管理系

统：大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系统
<https://co2.cnki.net/login.html?dp=jxufecjxy&r=1703813501847>，账号为自考准考证号，初始密码为 abc+身份证末六位，如“abc123456”，上传操作说明见附件 3。考生在上传论文之前可通过论文检测系统进行论文查重检测：江西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检测系统（专用入口）
<https://we.cnki.net/check/zyrk/main.html?a=jxufecjxy#/login>（自行注册激活、自费使用）。

（三）3 月 17 日至 4 月 15 日，论文评审

学院组织专家对申请学士学位的考生毕业论文进行评审。论文评审结果为“合格”的考生方能申报学士学位。论文评审结果为“不合格”的考生，如需申请论文二审，应在取得毕业证后一年内按学院规定提交申请。论文二审结果仍不合格的考生不能再申报学士学位。使用微信扫描下图二维码，在规定时间内查询论文评审结果：



（四）4 月 16 日至 4 月 23 日，提交资料

论文经专家评审后合格的考生，及时申请加入 QQ 群：1016395433，并提交以下材料：

1. 电子材料

材料①：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扫描件（jpg 格式，原图，须以“专业-姓名”命名，如“会计学-李*”）。

材料②：**与本科毕业证照片同底的免冠电子照**（根据学位授予信息即时备案工作要求，须与毕业证照片一致，请到学信网下载，以“专业-姓名身份证号”命名，如“会计学-李*360***”）。

2. 纸质材料

材料①：学士学位申请表 1 份（附件 4，须正反两面打印在一张 A4 纸上，用黑色水笔填写，不得涂改。填写说明和主干课程及学位课程对应表见附件 5）。

材料②：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复印件 1 份。

材料③：**与本科毕业证照片同底的免冠两寸电子照**（请到学信网下载毕业相片后冲洗，每张照片背面用铅笔写好“专业-姓名”）。

材料④：学士学位外语水平考试成绩单 1 份。

以上电子材料和纸质材料提交方式、邮寄地址将在 QQ 群通知。

五、注意事项

1. 考生须按照相关要求诚信申报。未按时、按规定提交或虚报、漏报、错报的考生，学院将取消其申请资格，不再受理其学士学位申请。

2. 诚信原则贯穿申报、授予全过程，对毕业论文涉嫌存在抄袭、剽窃、伪造、篡改、买卖、代写等学术不端行为的考生，将取消或撤销其授予资格。

3. 本通知未尽事宜，请联系：0791-88612944。

附件 1: 江西财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参考样
式

附件 2: 江西财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参考样
式

附件 3: 论文上传操作说明

附件 4: 学士学位申请表

附件 5: 学士学位申请表填写说明和主干课程及学位课程对应
表

江西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5 年 3 月 3 日